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鉴证报告	1-2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3-5

委托单位：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66870

传真号码：（010）85866877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利安达专字[2014]1126号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至2014年2月28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保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在我们的鉴证工作范围内，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

有关要求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参考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小微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志钰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9 号文）核准，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15 万股（其中新股发行 960 万股，老股转让 1,155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00 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67,150,000.00 元，其中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3,6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39,472,300.00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354,127,7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到位，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 1004 号《验资报告》。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签署的《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核准文号
1	新一代入侵防御系统	5,746.40	海发改[2013]427 号
2	新一代合规及安全管理产品	3,305.01	海发改[2013]421 号
3	基于蜜网和入侵检测技术的安全威胁捕获和溯源系统	4,158.78	海发改[2013]422 号
4	新一代 Web 及应用安全产品	5,434.57	海发改[2013]423 号
5	新一代 Web 安全运营服务平台	5,634.51	海发改[2013]424 号
6	新一代安全硬件平台	2,709.85	海发改[2013]425 号
7	虚拟化安全研究	2,269.00	海发改[2013]426 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核准文号
合计	—	29,258.12	

注：本公司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期间，为保证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尽早产生效益，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先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建设本次资金置换行为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5,601.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新一代入侵防御系统	5,746.40	2,986.61
2	新一代合规及安全管理产品	3,305.01	1,917.74
3	基于蜜网和入侵检测技术的安全威胁捕获和溯源系统	4,158.78	2,389.77
4	新一代 Web 及应用安全产品	5,434.57	2,706.43
5	新一代 Web 安全运营服务平台	5,634.51	2,834.45
6	新一代安全硬件平台	2,709.85	1,482.07
7	虚拟化安全研究	2,269.00	1,284.75
合计	—	29,258.12	15,601.82

四、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新一代入侵防御系统	2,986.61	2,986.61
2	新一代合规及安全管理产品	1,917.74	1,917.74
3	基于蜜网和入侵检测技术的安全威胁捕获和溯源系统	2,389.77	2,389.77
4	新一代 Web 及应用安全产品	2,706.43	2,706.43
5	新一代 Web 安全运营服务平台	2,834.45	2,834.45
6	新一代安全硬件平台	1,482.08	1,482.08

7	虚拟化安全研究	1,284.74	1,284.74
合计	—	15,601.82	15,601.82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